

# 史记中吕后的读后感(大全5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史记中吕后的读后感篇一

读史记能够振奋我们的精神，让我们学到很多东西，启发我们的人生。经过短暂的读书活动，不妨来写一篇史记读后感记录下自己的感悟。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史记卷5周本纪读后感”，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我最爱的就是《史记》。静静地，如同静静的流淌的河，流过我的心底。

也许是因为历史书本的空缺，也许是遗落了太多太多，许久许久的共鸣，我便爱上了《史记》。

没有太多的伏笔，没有太多的伤愁。它留给我的，只是书上没有写的，然是在读后，一种百感交集的情绪充斥着身心，一种莫名的回首，忘却自我。在你读它时，它便慢慢在浸渍着你，控制着你的思想，直到心底，它便深深地留下了烙印，怎样也挥之不去。

我喜欢吕后的狠毒，喜欢她对戚夫人的所做。那才是真正的女人。正如《史记》所说，“那总比虚伪的为丈夫找小老婆，却又背后耍心计得要来的强。”我喜欢楚霸王在生命的最终，用尽自我的最终一点余力来拼搏。然后在乌江，回忆，惜别。“力拔山兮，气盖兮……虞兮虞兮奈何兮。”楚歌的凄凉回荡。我喜欢亡国之帝——溥仪，在皇太后颤抖的将玉玺交出时，他正在爬树、嬉笑。然后尽自我所能，普天下众

生。直到他没有了故宫一角，颠沛流离。

或许我曾梦见历史，却没有亲生经历。可是我明白自我喜欢什么人物，因为《史记》。以前我总是历史的小黑屋，没有阳光，没有雨露，可此刻，我懂了。

司马迁的《史记》，贯通祖国三千余年的辉煌历史，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被列为二十四史之首，是一部经典之作。

该书是中国古代最著名的古典典籍之一，记载了上自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下至汉武帝元狩元年间共三千年璀璨的礼貌，生动的描述了三千年大大小小的一些史事。读过这本书，让我深深得感受到了祖国文化的伟大，令我心存敬意。史记的生动描述一向鼓励我们的写作，以及我们祖国的发展，史记一出来，可谓是洛阳纸贵啊。

一部伟大的作品，总会有辉煌的成就。《史记》这一部伟大的作品，是祖国文化史上的一颗明珠。司马迁笔下的人物个个栩栩如生，有着鲜明的个性。生动的语言，优美的文字让读者读起来仿佛置身于一个个优美的意境中。随着情节的起伏，我的心境也在为之而改变。喜着主人公的喜，忧着主人公的忧，感受着主人公的感受。简便幽默的语言，紧张刺激的情节，仿佛把我带到了那个遥远的时代。各个时代的背景特色；各个国家的风土人情；各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在《史记》中表现得淋漓尽致，绘声绘色。

《史记》，鲁迅誉之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是一本令我们每个中国人都应当细细阅读的经典！是一本既生动趣味又能增长知识的值得一看的好书！

《史记》是爸爸送给我的生日礼物，爸爸送我的版本是白话文版。我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里读完了这本书。

“尊师重道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这是我阅读《史记》这本书的收获。

在《史记》里，我读到了大成至圣先师孔子尊师重道的事迹。

公元前521年，孔子的学生宫敬叔要去周朝京都洛阳朝拜天子，孔子明白老子在洛阳居住，为了能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便和宫敬叔一同前往洛阳。来到洛阳的第二天，孔子便迫不及待地徒步前往守藏史府去拜望老子。老子当时正在著书立说，听闻誉满天下的孔子前来拜访，立即放下手中的刀笔，迎接孔子。孔子进入大厅，恭恭敬敬地向老子行了弟子礼后，才向老子请教古代的“礼制”。因为孔子态度很诚恳，老子就很详细地跟他讲解古代的“礼制”。孔子学到了很多关于古代“礼制”的知识。

闭卷沉思，我想到了我的教师。

小学一年级的時候，因为刚上小学，没有定性，上课忍不住玩小玩意儿，被教师发现了。教师第一次提醒了我，我就停了下来，可是过了一会儿，我忍不住了，又把小玩意儿拿出来玩，教师那双火眼金睛又发现了，就叫我站起来。本以为这样我就能够好好听课，谁明白，我再次玩起了小玩意儿。于是教师板着脸说：“站起来也能玩，要好好听课才是。把手上的东西拿上来，没收！”我看着教师严厉的脸，便明白我在课堂上玩小玩意儿是不尊重教师，不尊重同学，不尊重知识，我羞愧地红着脸低着头，乖乖地把手上的小玩意交到讲台前。当我转过背，发现全班同学都在看着我，当时我恨不得找一个地缝钻进去，并暗暗发誓以后再也不要这样了。课后，教师把我叫到办公室，语重心长地对我说：“教师批评你，让你在课堂上站起来，是因为你影响到了课堂秩序，教师期望你好好学习，将来以优异的成绩来回报社会。要记住：尊重别人是在庄严自我！”

孔子是的大思想家，大教育家，是当时社会上最博学者之一。

为了学到更多的知识，把自我当成学生，千里迢迢地去向老子求学。给我们树立了尊师重道的榜样。

相较于孔子，我在学识上是一张白纸，思想、道德、文化修养各方面都要不断地加强学习，而尊师重道是我人生中永不停止的课程。

《史记》是我国纪传体史书的创始之作。全书共有五十余万字，作者是西汉的司马迁。他用简洁生动的语言刻画了一个个栩栩如生的人物，揭示了历史变化的规律。

在本书中。我有一个最喜欢的人物，那就是蔺相如。他的机智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的深明大义令我折服。

战国时期，和氏璧流落赵国，并归赵王所有。不久，秦王在给赵王的信中表示，愿用十五座城池换取和氏璧。这下，赵王可犯了难：换吧，怕这秦国耍赖不给城池；要是不换吧，怕也不成。如果秦国以此事作为把柄与赵国交手，那后者定不是强秦的对手。于是，赵王就召集文武百官商议此事。

就在大家一筹莫展的时候，缪贤推荐了他的门客蔺相如。蔺相如到达秦国后，秦王在章台接见了，可秦王一得到和氏璧嘴就咧到了耳根，却一点都不记得他的许诺。蔺相如看到此情此景，计上心来。他谎称玉有瑕疵，于是就拿回了和氏璧假装要指给秦王看。

谁知，蔺相如一拿回和氏璧就说：“大王根本没有交换的诚意，所以我要收回这块玉，如过您要硬抢，那我的头和玉就先撞碎在柱子上！”

秦王担心玉，便把地图上的十五座城池指给蔺相如看。蔺相如又道：“我们赵王为了表示对玉的诚意，特意斋戒了五日，那么您也该表示诚意斋戒五日。”秦王答应后，蔺相如就命人秘密地把玉送走了。

五天后，蔺相如说明玉已回赵国，并对秦王说：“请您派人向赵王要回和氏璧，赵王定是依您。那您先将城池交出来吧！”秦国当然不依，只好就罢。

为了表彰蔺相如不辱使命，完璧归赵，赵王封他为上大夫。为此，大将军廉颇很不服气，他想：“老夫在战场上出生入死，才博得此名号。他蔺相如就是个鼠辈，仅凭他那三寸不烂之舌，能赢得了我吗”这件事传进了蔺相如耳里，不知为何，他听后总是避着廉颇。廉颇得意极了。可之后，他又得知蔺相如不是怕他，而是因为他们不能互相矛盾。秦国对赵国之所以有所顾忌，是因为有他们两个在。他们两个要是互相矛盾，那么秦国就能趁虚而入，赵国也就不保了。廉颇为了向蔺相如请罪，于是就赤着上身，绑着荆条向蔺相如请罪。谁知，蔺相如不但没有怪罪他，反而和他成为了知心朋友。

“完璧归赵”、“负荆请罪”都是关于蔺相如的故事，在《史记》中还有很多与他一样大名鼎鼎的历史人物和故事。古人云：“以人为鉴，能够明得失；以古为鉴，能够知兴替。”我喜欢这本《史记》，更喜欢学习书里面的故事。

《史记》是中国史学上第一本记传体通史，并且是司马迁走遍大江南北，经受了各种打击，呕心沥血在公元前91年完成的旷世巨作。这本书中，最吸引我的是撰些时代中各领域英雄豪杰和记载国内外少数民族的“列传”，是它让我感受到了历代英雄人物的气概与豪迈。

比如说列传中的“刺客列传”里的聂政、荆轲等人。以前，我认为刺客可是就是那些品行不正，只明白搞偷袭的人，但史记上的叙述，让我明白，有些刺客是不仅仅仗义疏财、劫富济贫，并且对君子赤胆忠心，像有些为了自我的国家去行刺君王，是冒着生命危险的，随时都有可能被处死，真可谓是有去无归。虽然如此，但他们依然一心为君，就像荆轲临走时在易水河边“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的悲壮，更有那之后身中八剑却仍一心想着太子丹，这就是

他们的赤胆忠心的最好表现。

在《史记》里，我认识智勇双全的蔺相如，立木取信的商鞅，巧言退兵的陈轸，少年有为的孟尝君，错失良才的魏惠王，贪利失地的楚怀王……其中最吸引我的是不从浊流的屈原。

屈原是楚国著名的大诗人，他知识十分渊博，口才也很好，无论是对外交际，还是管理内政，他都能处理得有条不紊，楚怀王很赏识他。可是，屈原的才华受到了上官大夫的嫉妒，只要一有机会他就在楚怀王面前造谣生事，楚怀王听得多了，也就信以为真，渐渐地疏远了屈原。德才兼备又清高孤傲的屈原，怀着悲愤的心境，写下了长诗《离骚》，多年来屈原报国的愿望未能实现，最终跳进汨罗江自尽了。

## 史记中吕后的读后感篇二

是谁刹破这黯黯的黑夜，吹响了江东的号角？是谁破釜沉舟的'决心，砸碎了秦关的城门？又是谁在乌江末路的悲壮中，演绎了一场千年绝美的霸王别姬呢？是男人就要恩怨分明，你是堂堂的大丈夫。是男人更需要儿女情长，你弹剑做歌：“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姬虞姬奈若何？”一出《霸王别姬》，唱断了多少人的柔肠？你就像一颗亮得刺眼的流星，划过历史的天空，在极度辉煌过后，是毁灭。异于寻常的流星，你的毁灭是惊天动地的，留给后人的，是一声声的叹息。

项羽，一个贵族世家的后裔，一个英勇善战的英雄，率军攻秦，尽显男儿本色。刘邦，一个平庸之辈，好酒色，无胆略，然而却在楚汉战争中战胜了你。结果是这么得令人出乎意料，让人不得不回首深思。其实刘邦和你各自有着自己的优点与不足，就好像一对瑕玉一样。你有着英雄的气魄，但你却无法冷静地面对挫折，乱杀无辜。刘邦有着过人的肚量，但他却不能率兵打仗。一个兄弟情义，一个背信离义。

在历史的舞台上，不同的抉择决定了不同的命运。谁能够在确定的时间，做出正确的选择，谁就能避免失败，从而取得成功。一场千年的等待，是你打破了这暗世的哀鸣，是你扬起楚江东的旗帜，多少江东子弟为你出生入死，为了你讴歌传颂，杀殷通太守，是你挥就的号角，定陶之战是你悲痛的伤痕，但你又绝不言弃，力拔山兮气盖世的你又拿起你的龙盘虎戟，披上你乌金的铠甲，冲向硝烟漫漫的战场。在那个时代，你是神话般的英雄！你那异于常人的双瞳，你那惊破敌胆的怒喝，你的乌骓，你的霸王枪当刘邦与你获得了推翻王朝的胜利时，刘邦听从大臣的建议，不杀子婴、约法三章，不受搞赏、秋毫无犯，而且退出秦王宫、还军霸上。但与之相反的你却不听善言，杀子婴、烧宫室、屠咸阳，曹无伤被诛，让人不禁为你叹息，试问天下谁敢助项羽的楚国？可你也是一个有着矛盾并非完美的一个人，你可以屠城，可以杀人不眨眼，却在鸿门宴上下不了杀手，即使范增暗示了无数遍。如果说你的滥杀无辜使你失去了人心，那么在鸿门宴放走了刘邦就是你不明是非，不分敌我而犯下的又一重大错误。还记得在你受围攻时，你在面对正在追击你的故人吕马童时，竟最终自刎以给吕马童一个人情。在我看来，你的这一刎，的确彰显了你过人的豪气，让后人更是为之而敬仰，但我们也从中看到了你的无奈和不自信。当然做人应当讲义气，但义气不能代替原则！作为一个君王，一个领袖，应当以大局为重，以国家的利益为重，不能失去应有的立场和坚定果断的明辨能力。与之相比，刘邦虽然也好不到哪去，但我要说刘邦却正好好在你的通达和灵动的智慧上他虽然没有过人的武艺，却能充分利用别人的能力，以最终做到在关键时刻做出正确的选择。你的败，在于你不懂权谋，太重承诺，太重义气，太崇尚暴力！

你也是幸运的，你有着一批忠心追随的部下，为你死战到底，与你共生死；你有着一个真正爱你，真正懂你的女人，在彭城之战中，她陪着你度过不眠的夜晚，在四面楚歌里，她为你担忧，然而最后却在乌江江畔的暖帐红烛之下与你一起演绎了霸王别姬的千古绝唱。乌江流水，留下了你的遗憾，也

让我有了复杂微妙的感受，不知道是感动多于惋惜，亦或是惋惜多于感动，总觉得他不该如此消亡。

历史在交替中消逝长流，金戈铁马，一曲终了。掩卷而思，不觉悠然神往。

## 史记中吕后的读后感篇三

最近突然不知道该读什么书好了，觉得还是应回归经典，因为经典的是最经得起考验的。于是又翻出了大部头的《史记》。《史记》我读的很慢，因为这一部文言巨著使得我一方面要查询生难字，另一方面还要读懂文义，再有看到熟悉的人物，我又不得叹息反思一番，所以迄今为止只看了这本书十分之一。但我想，司马迁花了13年的时间，写出了从黄帝到汉武这三千年的历史，岂非我一朝一夕就能读完的。鸿篇巨制的阅读应如名胜古迹的探寻，走走停停全凭自己把握，遇到美景之处，多流连片刻也未尝不可。废话说了太多，下面想谈谈个人心得。

有这样一个人，他出身名门，才气过人，胆识超群，武艺高强，气场强大，军功卓著，为人刚烈不阿；但又头脑简单，刚愎自用，不听人劝，死要面子，心狠手辣，关键时刻总错失良机，落得个乌江自刎的结局。对，他就是楚霸王项羽。

每看到项羽本纪这一章，我总是有一种扼腕叹息的情愫。项羽有将帅之才，却无君王之命；有将兵之能，却无运筹之智。勇猛有余，谋略不足。其实，项羽这样的人，现在也有。他们往往耿直勇毅，一片真诚，勇往直前，无惧无畏。这样的人是可爱的，但往往最终却会成为炮灰。也许在世间立足，谋略是必不可少的。很多事仅凭一腔热血，一身正气是不行的。关键时刻懂得适当收缩自己，不要总是那么张扬，那么锋芒毕露。正如在项羽找刘邦死磕之时，刘邦笑谢曰：吾宁斗志，不能斗力。刘邦是聪明的，因为他懂得张弛之道，他懂得在恰当时候示弱，他懂得权衡利弊，拿捏轻重。人世间



很多东西不是都需要去判断和评估吗?如何在特定的情况下做出正确的选择，这既需要勇气更需要智慧。刘邦做了一个很好的示范。

项羽企图以力征服天下，殊不知“谋略”的重要性。关键是他到死都不承认自己的失误，还继续用作战，取对方将领首级来证明“此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执迷不悟到如此程度，也是少见啊。有时我们往往把成败归于命运的安排，我越来越认识到，每一个人没有随随便便的成功和无缘无故的失败。每个人身上的特质是导致他现在处境的根本原因。司马迁在最后对项羽点评到：自矜功伐，谓霸王之业，欲以力征经营天下，五年卒亡其国，尚不觉寤而不自责，过矣。项羽的故事提醒我们很多。

## 史记中吕后的读后感篇四

梦得一江春水向东流，不求醉生梦死。

是啊，现在不比从前，如今你已被困在汉军的十面埋伏中，又岂是当年的情形呢?乌江的水滚滚向东流去，宛如白绫转身，回过头，四目相触的那一霎，我明白，外表平静的你，此刻必定心如刀割。

于是，亭边孤独的影子又多了一个，沉默良久，转身回帐，再出来时，手上竟多了一卷书。你转身，微怔片刻，又点点头，乌江亭畔，响起了你响彻苍穹的声音，居然是《项羽本纪》，这，可能是生平第一次，也可能是最后一次，不过，这就够了。

朗朗书声中，我听出了你对生与死的无奈，感受到了你的困惑与无助，体会到了你的悲哀与绝望!你不懂，是暴虐坑杀十万秦兵导致你人心尽失，还是鸿门宴上的优柔寡断使你将天下拱手相让。你困惑，为什么纵有盖世武功，却连最心爱的人也保护不了?你愤怒，拼搏一生，却为小人所害。这声音虽

然洪亮，但却透着一种凄凉与无助，隐隐中，有着一丝绝望。你漠然起身，在你转过头的那一刻，我的泪，决堤而下。

垓下，汉军已经会师，今天怕是闯不出去了！既然如此，那便痛痛快快的杀一场吧！让天下人之都知道，是天要亡我，非战之罪。

剑起，人亡，寂寞的乌江亭边，盛开一朵洁白的梨花，恍惚中，听到项王那响彻天穹的怒喊，同时听到的，仿佛还有书声，那寄托无限情与语的声音，那应该是项王读给虞姬的吧！，我打了个激灵，没错，就是《项羽本纪》。

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力拔山兮……声音越来越弱，最终，消散在了天地间。

读后感范文汇总

读后感大全汇总

中外名著读后感汇总

四大名著读后感汇总

## 史记中吕后的读后感篇五

说到项羽，大家一定不陌生，此人当年推翻秦王朝，火烧阿房宫的英雄。然而英雄不是圣人，他也是有缺点的，毕竟“金无足赤，人无完人。”

在《史记·项羽本纪》中有这样一段：“项羽少时，学书不成，去；学剑，又不成。项梁怒之。籍曰：‘书，足以记名姓而已。剑，一人敌，不足学。学万人敌。’于是项梁乃教籍兵法，籍大喜，略知其意，又不肯竟学。”这段文字叙述的

是项羽志大才疏，浅尝辄止。在推进历史进程时他是英雄；但由于项羽性格上的某些缺点，注定了他的最终下场是悲剧。

有人觉得项羽是个白痴。鸿门宴上，优柔寡断，放走刘邦。目光短浅，放弃关中这块肥肉。杀义帝，授人口之舌。有眼无珠，赶走范增。终落得个自刎乌江的下场。

但是我喜欢项羽，因为他是个英雄。项羽小时候见到自己的偶像秦始皇，竟然大逆不道的说了句：“彼可取而代之。”，从此开始了他波澜壮阔的一生。巨鹿之战中，他率领楚军破釜沉舟，以一挡十，可以说是遇神杀神，遇鬼杀鬼。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后来楚汉长久相持，胜负未决，项羽跟刘邦单挑，刘邦闭门不出，叫手下在城楼上放冷箭，射死了项羽好多兄弟，项羽怒发冲冠，仰天长啸，大叫一声：“拿命来！”吓的弓箭手屁滚尿流，此等雄风，真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啊。

后来在垓下被围，多喝了几杯，美人弹琴□ok一曲：“力拔山兮气概世，时不利兮驹不逝。驹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唱着唱着，眼泪不自觉就下来了。真是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

做人应该善于听取良言善告，不能存有虚荣心。记得项羽率楚军推翻秦王朝，正欲回楚地在乡人面前炫耀自己的功绩时，手下的一名文官进谏曰：“关中阻山河四塞，地肥扰，可都以霸。”可项羽却认为此乃衣绣夜行，无人知晓，拒绝纳谏。当被文官辱骂后，项羽竟将此人扔入沸水之中，将其煮死。其虚荣、残酷可见一斑。

做人除了要善于听取良言忠告，还应该具有知人善任之明。刘邦的部下韩信原为项羽的手下，但由于项羽的刚腹自用，武断专行，韩信一直没有得到重用，致使韩信背离项羽投靠刘邦，来了个“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率汉军横扫中原，将楚军打的落花流水，最终败项羽于垓下，为刘邦一统天下

建立奇功。“千军易得，一将难求”英明的统帅才是打胜仗的最关键的因素。

读完《项羽本纪》，我从中悟出了些许做人的真谛。项羽只能说是一位热血青年，一个顶天立地的大丈夫，但是要获得真正的成功就不能像他那样。做人除了要善于听取良言忠告，还要有知人善任之明以及运筹帷幄的能力，并且要克服自身性格上的缺点，这样才能使自己时刻保持头脑的清醒，使自己不再重蹈项羽的覆辙，成就一番惊天动地的大事业。